

证券代码：601558

证券简称：ST 锐电

公告编号：2018-028

##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5 月 29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558	ST 锐电	2018/5/23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4.98%股份的股东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在 2018 年 5 月 1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了提高议事和决策效率，节约成本，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持有公司股份 4.98%的公司股东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议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讨论审议《关于收购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公司全资孙公司张家口锐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 1.15 亿元收购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 股权。其中，以 6500 万收购天津市博德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玉龙公司 50% 股权，以 5000 万元收购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玉龙公司 30% 股权。本次交易契合公司向风电场开发和运营延伸的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快速介入风电场开发、风场运营管理及售电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收购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7）。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 年 5 月 29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7 层 709 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5 月 29 日

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

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 年度经营计划》	√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7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收购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议案 1、3、4、5、6、7、8、9 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4、5、6、8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进行了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18-017、临 2018-018)。议案 10 已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进行了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18-027)。此外，公司将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5、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注：根据增加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司已经按照最新议案更新了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1），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更新过的授权委托书参会。

特此公告。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 年度经营计划》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7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收购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